

济宁学院教务处

教字〔2020〕23号

关于复审 2020 级专升本新生入学资格的通知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电子注册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0〕28 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 2020 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电子注册工作的通知》(鲁教学函〔2020〕14 号)、《济宁学院关于做好 2020 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电子注册工作的通知》(济院办〔2020〕7 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我校 2020 级专升本(含“3+2”高职与本科对口贯通)新生入学资格复审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对 2020 级专升本所有新生档案再次审查,重点审查学生前置专科学历的毕(结)业状态,认真查验毕业证书、对学生提供的《学历在线验证报告》再次逐一扫码验证。完成复审后形成复审报告并附 2020 级专升本复审名单(名单应包含以下字段:姓名、学号、专业、院系、毕(结)业状态、结论)。

报告由系（院）书记、主任（院长）双签字并加盖公章，11月23日上午报送至教务处 B205。

附：2020 级专升本相关院系及专业

系（院）	专业
中文系	汉语言文学
经济与管理系	行政管理
文化传播系	酒店管理
外国语系	英语
教育系	学前教育
数学系	数学与应用数学
物理与信息工程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化学与化工系	化学工程与工艺
计算机科学系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音乐系	音乐学
美术系	视觉传达设计
	环境设计
	美术学
体育系	体育教育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

2020 年 11 月 20 日